

广西中医药大学赛恩斯新医药学院

桂中医大赛学工〔2021〕18号

广西中医药大学赛恩斯新医药学院关于开展 2021年“感党恩跟党走，助学筑梦成才” 资助主题征文比赛的通知

各年级、各班级：

为庆祝建党100周年，培育受助学生的爱党爱国情感和感恩意识，进一步推进我院学生资助政策宣传工作，结合2021年我院“学生资助政策宣传月”活动安排和《教育厅关于开展2021年全区主题征文活动的通知》要求，决定在全院开展“感党恩跟党走，助学筑梦成才”资助主题征文比赛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文范围

全体在校学生（优先推荐曾获得学生资助政策帮助的在校生）。

二、征文要求

（一）征文需体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在国家资助政策的支持下，爱党爱国、不畏困难、积极进取、奋发学习、自立自强、励志成才的精神面貌，主题鲜明、内容充实、形式新颖、感情真挚。

(二) 体裁不限，正文 1500—3000 字以内。

(三) 严禁抄袭，一经发现，即取消参评资格。

(四) 征文须保证从未在其他刊物上发表。

(五) 我院对所有获奖作品拥有使用权。参赛作品一律不退稿，请参赛者做好备份工作，自行保留底稿、电子稿。

(六) 参赛作品有关肖像权、名誉权、隐私权、著作权、商标权等纠纷而产生的法律责任，由参赛者自行负责。

(七) 征文格式要求（纸质版、电子版同）：

1. 页面设置：A4 纸；

2. 页边距：上下左右均为 2 厘米；

3. 打印格式：正标题小二黑体，副标题小三黑体，一级标题小三黑体，二级标题四号宋体加粗，正文四号宋体；

4. 字符间距：标准；

5. 行距：全文行距 1.25 倍。

三、征文活动开展方式

(一) 请各年级开展相应的主题征文活动，评选出优秀作品后，遴选不超过 15 篇报送学院资助管理中心参加评选。

(二) 学工处组织专家进行评审，评选出优秀作品后，遴选荣获一等奖的作品报送教育厅参加评选。

(三) 此次活动设优秀征文奖、优秀指导教师奖和优秀组织奖。

1. 优秀征文奖按学校类别分设学院组、区级组两个组别。

(1) 区级组征文奖：一等奖 15 名，每人奖金 1000 元；二等奖 30 名，每人奖金 800 元；三等奖 45 名，每人奖金 500 元；优秀奖若干名。该组比赛奖金由教育厅承担一半，我院承担一半。

(2) 学院组征文奖：一等奖 2 名，每人奖金 500 元；二等奖 5 名，每人奖金 300 元；三等奖 10 名，每人奖金 200 元；优秀奖若干名。该组比赛奖金由我院承担。

2. 区级、院级优秀指导教师奖：根据各组别优秀征文获奖情况，按一位教师指导多项多份学生作品获奖，仅颁发各单项获奖级别最高的证书原则，设置优秀指导教师奖若干名，发放荣誉证书以资鼓励。

3. 院级优秀组织奖：根据各年级参评的征文质量和活动的组织成效设置优秀组织奖 2 名。

(四) 教育厅将对获区级奖作品作进一步遴选，将选出的优秀作品推荐给有关媒体进行宣传和用于编印宣传资料，并推荐参加全国征文比赛。

四、征文报送

相关材料报送方式及要求如下：

(一) 报送方式：采取纸质版报送和电子版传送两种方式。各年级填写《年级推荐征文目录》(见附件 1)，连同《学生征文推荐表》(见附件 3) 及规定数额的优秀征文一并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前报送至学院资助管理中心办公室(自诚楼 C107)，相关材料电子版(含作者 2 寸免冠彩色电子照片)打包后发送至邮箱：369703983@qq.com。联系人及电话：梁志兰、0771-4736857。

(二) 报送要求：邮件主题为“征文+报送年级”；所有附件以 Word 格式报送，学生征文文档统一命名为“年级班级+学生姓名”。

- 附件：1. 年级推荐征文目录
2. 学生征文推荐表



附件 1

年级推荐征文目录

推荐年级：

序号	征文题目	学生姓名	指导老师
1			
2			
3			
.....			

推荐年级联系人：

手机：

附件 2

学生征文推荐表

推荐老师签名：

征文题目				免冠白底 2 寸彩色照片
作者姓名		性别		
民族		政治面貌		
身份证号		联系电话		
学校院系专业				
所获资助项目				
受助感悟				
人生格言				

注：①“所获资助项目”填该学段入学以来所获国家资助项目名称（受助金额可不填）一至三项。②“受助感悟”、“人生格言”每项不超过 50 字。③照片要求近期正面免冠白底 2 寸彩色照片，电子版格式为 .jpg（宽 413 像素、高 626 像素）。④此表格附在学生征文正文前一起报送。

广西中医药大学赛恩斯新医药学院党政办

2021年4月18日印发
